

证券代码：832774

证券简称：森泰环保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9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9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叶庆华
- 6.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侯浩波、孙蔓莉、宋宏、闻翔宇因在外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与关联方签署保理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关联方中合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合保理公司”）签署保理合同，将公司部分合法应收账款转让给中合保理公司，向其申请保理融资，融资金额预计不超过 2500 万元，融资金额、融资利率、期限等内容最终以公司与中合保理签署的每笔保理合同为准。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为保理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但不存在须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保理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实现议案一所述的公司向中合保理公司申请保理融资事宜，公司关联方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叶庆华先生为前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叶庆华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丰泰环保有限公司根据相关项目协议约定，拟购买位于

工业园西区抚吉高速北侧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用于项目建设运营。拟购买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9313 平方米，总价款不超过 100 万元（最终购买面积及价款以江西丰泰环保有限公司与永丰县自然资源局签订的国有土地出让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是否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是 否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8 日